

桃園市永順國小因應市府補助學生免費營養午餐政策說明

因應市府補助國中小學生全面免費營養午餐政策，自111學年下學期(2/13)開始，學生上課日期間，補助免費營養午餐，學校相關作息調整說明如下：

實施措施

- 一、補助免費營養午餐對象為在學校享用學校合約訂定團膳廠商提供之午餐的學生，自行準備午餐(含到校蒸便當)、家人送便當等，不列入午餐補助對象。
- 二、學校將於周一至周五在校用完午餐後才統一放學，請家長同步調整接送時間。
- 三、學生中午放學後至安親班時間，亦請家長與安親班確實聯繫，學校將彙整學生至安親班上課的資訊，以利管理。
- 四、中午放學的導護志工時間亦配合調整。
- 五、每天將會有兩家團膳廠商分別供應不同年級的午餐。

時間調整

- 一、各年級上半年課的時段，於12：35進行放學。
- 二、課後照顧上課時間從12：30開始準備移動到新教室上課，其餘時段不變。
- 三、社團課程自12：45~14：15為第一上課區段、14：20~15：50為第二上課區段。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低年級放學	12：35	12：35	12：35	15：30	12：35
中年級放學	15：30	15：30			15：30
高年級放學					15：30

Q&A

一、家長會領到午餐補助的費用嗎？

A：午餐補助是補助在學校用餐的學生，學校會調查下學期的用餐概況，由市府直接撥付經費給學校，再支付給午餐廠商。

二、我家小孩原來是每天回家用餐，該怎麼放學。

A：由於改為用餐後放學，因此建議家長讓學生在校用餐、或者家長送餐，用完餐後跟著班級一起放學。